

债券简称：20 楚昌 01

债券代码：163506.SH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76 号九州通大厦 30 层公寓式酒店 9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 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
大厦 16/22/23 楼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申港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 2022 年 5 月 20 日披露的《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报告》等其他公开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申港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港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申港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3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2
第四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13
第五节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本息偿付情况	15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变动情况	16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八节 发行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募集说明书其他约定业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九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9
第十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1
第十一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2
第十二节 重大事项提示	24

第一节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4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债券简称“20 楚昌 01”），发行总额 8 亿元，票面利率 5.00%，期限为 5 年期。

二、各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 楚昌 01
债券代码	163506.SH
发行规模	8.00 亿元
票面金额	100.00 元
发行价格	100.00 元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和第 4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	5.0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若发行人放弃赎回权且债券持有人放弃回售权或放弃部分回售权，则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第 4 个和第 5 个计息年度分别偿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的 25%和 25%和 50%，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6 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若发行人第 3 年末行使赎

	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若发行人第 4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若债券持有人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若债券持有人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6 日，若发行人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6 日，若发行人第 4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若债券持有人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6 日；若债券持有人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正常付息

第二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宝林
成立日期：	2003 年 8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1,140.622 万元
住所：	11,140.622 万元
邮政编码：	430051
企业类型：	F51 批发业
主要联系人：	娄新宇
联系电话：	027-846669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51825644N
经营范围：	对房地产行业投资、对商业投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零售；初级农产品批发、零售（不含长江、汉江水产品）；销售代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信息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1、所属行业及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业务覆盖医药物流、地产开发、金融投资、精细化工、国际贸易等板块的大型综合性集团，其主营业务可分为上市板块和非上市板块。上市板块包括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及医药工业，经营主体为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板块包括房地产业务、化工业务、农牧业务和水产业务等。

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数字化医药分销与供应链服务

公司上游供应商主要是药械生产企业和代理商；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各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连锁及单体药店、互联网电商平台、互联网医疗平台和下游医药分销商（准终端）等。公司处于医药产业链上的流通中间环节，聚合了众多上下游客户与品种资源，具备天然的平台优势。公司在实现内部业务系统、财务系统

和物流系统互联互通的基础上，链接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信息系统，自主研发并持续优化智药通 App，为上游客户提供全渠道、全场景数字化分销和产品总代推广服务，为下游客户提供全品类、一站式数字化供应链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智药通平台服务上游客户厂家业务员达 15 万人。2016-2021 年，公司 B2B 电商业务收入规模由 15.13 亿元快速增长至 144.70 亿元，报告期内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进一步提升至 11.83%。

（2）总代品牌推广业务

随着公司分销业务的不断拓展，经营品种不断增加，市场渠道不断扩大，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这为公司从上游品牌厂家承接总代品牌推广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随着国家大力推进带量采购，部分药品由院内市场转向院外市场，为公司承接该类品种的总代品牌推广业务提供了机会。近年来与公司进行总代品牌推广业务合作的品牌厂家不断增多，品种持续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代总销药品品规达 1,426 个，总代总销医疗器械品规达 325 个。由于总代总销业务的毛利率较高，净利率也高，其对公司业绩贡献度持续提升。

（3）医药工业及贴牌业务

公司在现已形成的品种、品牌、渠道与营销优势基础上，发展公司的工业产品与贴牌业务，具体包括以下板块：西药工业：公司下属的北京京丰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药品生产及研发业务的西药生产企业，目前以抗生素系列、糖尿病系列和心脑血管系列药品的生产与研发为主。2020 年京丰制药生产的盐酸二甲双胍片（0.25*100s）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国家第三批集采中成功中标。中药工业：详见本报告“中药业务”章节内容。贴牌产品：公司经营自有品牌经营 OEM 产品 150 个，取得 MAH 二类产品注册证 2 张，建立了以武汉柯尼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主体的美体康、弗乐士产品体系；公司经营的贴牌药品包括片剂、胶囊、口服液、复方颗粒等 380 个品规。

（4）数字零售

医药零售业务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将充分利用现已建立的供应链优势，通过批零一体化模式及线上线下相结合，赋能公司零售业务，拓展公司数字化零售。

为了加强医药零售网络布局，吸引更多的单体药店及中小连锁企业加盟，九州通于 2021 年 1 月正式开始推出万店联盟计划，依托供应链与客户资源优势，通过品牌授权的加盟模式，整合集团终端、采购、电商等资源赋能终端药店，目前已完成加盟药店 5907 家，计划 2022 年底完成加盟药店 1 万家，未来 3 年内实现 3 万家以上联盟药店加盟。

报告期内，公司拓展智慧药房业务，为实体医院互联网平台及互联网医疗平台提供“云药房”服务，通过“幂药云”系统与线上医疗平台及医保部门对接，提供患者处方药品供应功能，通过公司遍布全国的中心仓发送，完成向患者药品配送的“仓配模式”、“网订店取”与“网订店送”的新零售模式，弥补互联网医院和互联网医疗平台供应链的不足。

（5）智慧物流供应链解决方案与服务

九州通物流立足大健康产业，坚持市场化发展方向，实现由企业物流向科技型、平台型、生态型的物流企业转变。九州通物流联动全国物流资源，依托九州云仓平台，凭借全国垂直统一的标准运营管理体系，为集团内部业务单元提供自营及外部客户提供三方物流服务的智慧供应链解决方案，服务内容包括物流技术系统集成及智能装备等一体化解决方案，在满足医药行业客户需求的同时，积极向非医药客户物流领域延伸，延伸公司物流业务服务领域，提升公司物流盈利水平。

（6）医疗健康与技术增值服务

公司在做大做强医药供应链平台的基础上，以此为支持，持续提供信息技术赋能服务，并向医疗服务、健康管理、医学技术等大健康领域延伸，打造大健康服务平台，持续完善大健康服务内容。目前该板块业务主要包括：

I. 信息技术开发与增值服务

公司多年来坚持走产业升级与信息化创新融合的技术战略，已从医药分销领域覆盖到生产、零售、健康管理等业务板块，所有涉及商品及客商编码体系、分类标准、组织结构、人员等各个数据已实现数据标准化。集团与分子公司、分子公司与分子公司之间实现高效的业务协同，数据在 ERP 系统内实现自动传输与共享；供应商协同管理平台整合了公司内部 ERP 系统、LMIS 系统、财务协同系统等，通过系统连接及授权密码，上下游客户可以进入九州通系统查询提供所需信息服务、自动生成订单以及其他服务等。

II、大健康平台赋能工具研发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大健康平台幂健康用户端、医生端开发，实现了预约挂号、问诊咨询、复诊续方、慢病管理、电子处方、商城、患者社区、医学百科、商保核销等业务功能。同时，幂健康对药店端、医院端系统进行了重构和升级，构建了药店线上线下一体化数字化运营体系，通过导入医疗服务资源使药店快速升级为药诊店；同时，帮助药店接通商业保险支付渠道，使头部商业保险的用户可以在药店完成商保履约服务。此外，部署数据中台，完成了主数据系统、商品中心、订单中心、会员中心、营销中心、库存中心、商家中心、标签中心、泛 CDSS 知识图谱的建设。行业赋能方面，公司通过“智药通”、“幂药云”、“幂药店”和“医卫助手”等系统软件，为上下游客户提供互联网智能化工具赋能服务。

III、医疗诊断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设有九州通医院、黄石广慈老年病医院、龙阳街道卫生服务中心等医疗机构，能够向公众提供中西医诊疗、未病管理、健康档案管理等专业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成都双流九州通互联网医院（以下简称“九州通互联网医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式获批，取得了开展互联网医疗的合规资质。九州通互联网医院是具有独立经营许可的全科互联网医院，目前开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中医科、眼科等诊疗科目。医院将通过线上平台提供在线诊疗服务，并与公司药品流通及零售业务联动，实现在线问诊、复诊续方、慢病管理与药品配送等“一站式”健康服务。

IV、再生医学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的天九再生医学（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与华南理工大学聚集诱导发光高等研究院、山西医学科学院、山西白求恩医院、天津市第五中心医院、国科赛赋（深圳）新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等签署合作协议，在人体干细胞、外泌体技术领域开展研发合作。

（7）其他主营业务

公司其他主营业务主要为非上市板块业务，主要包括房地产业务、化工业务、农牧业务和水产业务。其中，房地产业务由湖北九州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于 2012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化工业务由大连九信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内蒙古佳瑞米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分别于 2014 年和 2013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8 年前，农牧业务由湖北阿根园农牧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于 2016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8 年公司以湖北阿根园农牧有限公司股权出资成立甘肃顶乐农牧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农牧业务由甘肃顶乐农牧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水产业务由洪湖市万农水产食品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于 2018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发行人业务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医药批发	1,183.60	1,094.69	7.51	94.59	1,067.44	979.49	8.24	94.30
医药零售	18.40	15.25	17.09	1.47	20.31	14.99	26.17	1.79
医药工业	18.84	13.82	26.68	1.51	17.16	12.63	26.38	1.52
医疗健康及 技术服务	2.75	1.83	33.52	0.22	3.28	2.07	36.98	0.29
房地产业务	5.33	4.11	22.95	0.43	1.55	1.26	18.60	0.14
化工业务	10.14	8.32	17.92	0.81	7.10	5.78	18.60	0.63
农牧业务	8.65	7.48	13.51	0.69	10.88	9.25	14.99	0.96
水产业务	3.16	2.79	11.87	0.25	4.03	3.62	10.27	0.36
其他	0.41	0.12	71.13	0.03	0.22	0.06	74.21	0.02
合计	1,251.29	1,148.40	8.22	100.00	1,131.98	1,029.15	9.08	100.0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1 年度/末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2）011209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1、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总资产（亿元）	933.20	892.89
总负债（亿元）	676.33	645.95
全部债务（亿元）	446.52	421.36
所有者权益（亿元）	256.87	246.94
营业总收入（亿元）	1,251.29	1,131.98
利润总额（亿元）	24.50	53.63
净利润（亿元）	18.09	4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10.32	1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0.80	17.3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1.73	31.71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7.62	-7.70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1.84	-4.99
流动比率（倍）	1.23	1.26
速动比率（倍）	0.96	0.98
资产负债率（%）	72.47	72.34
债务资本比率（%）	63.48	63.05
营业毛利率（%）	8.14	9.0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4.40	7.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3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3.37

EBITDA（亿元）	47.25	74.50
EBITDA 全部债务比（倍）	0.11	0.18
EBITDA 利息倍数（倍）	2.91	4.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4	4.40
存货周转率	6.98	6.38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营业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1）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2020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以当年年末数值为依据；2021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以当年（年初+年末）/2 的数值为依据。

2、发行人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表：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1 年末 余额	占本期末 资产额的 比例（%）	2020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6	4.49	19.34	116.41
应收票据	2.78	0.30	1.51	8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0	0.20	0.28	575.47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2	-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0	0.53	15.10	-67.56
投资性房地产	6.28	0.67	4.42	41.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5	0.01	0.10	-50.10
开发支出	0.77	0.08	0.14	464.01
使用权资产	2.85	0.31	0.00	-

以下是对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资产会计科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持有到期日在一年内的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庆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重分类至此科目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主要系公司年末进行了应收账款的清收，而今年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回款增加所致；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重分类至该项目所致；

（4）长期应收款：主要系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减少及一年到期长期应收款减少所致；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持有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6)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公司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7) 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系公司畜肥畜（母牛）收回转存货所致；

(8) 开发支出：主要系公司大健康平台、药品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9) 使用权资产：主要系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3、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表：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2021 年末 余额	占本期末 负债额的 比例（%）	2020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职工薪酬	4.19	0.62	3.01	39.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2	4.39	5.79	413.01
其他流动负债	6.52	0.96	1.80	261.91
应付债券	8.08	1.19	22.92	-64.76
租赁负债	1.82	0.27	0.00	

以下是对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负债会计科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1)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子公司的数量增加和年度调薪所致；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长期借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子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4) 应付债券：主要系子公司发行的债券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5) 租赁负债：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发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 楚昌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已在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设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保障募集资金合规使用，并提前归集本期债券本息，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足额偿付。湖北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020250000000164，恒丰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802710010122804609。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划转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设立以来运作正常。

发行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正常。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 楚昌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第四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支付了“20 楚昌 01”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偿债指标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3	1.26
速动比率（倍）	0.96	0.98
资产负债率	72.47%	72.34%
EBITDA（亿元）	47.25	74.50
EBITDA 利息倍数	2.91	4.93

（一）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最近两年流动比率大于 1，速动比率小于 1，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常经营形成的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比重较大所致。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公司流动比率较为持平，显示出发行人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发行人的速动比率呈现缓慢下降趋势。综合来看，融资人的短期债务偿还能力处于稳定水平。

（二）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最近两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34%和 72.47%。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迅速对资产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使公司采用加大财务杠杆增加负债的方式来满足业务扩张的需要。这体现了医药商业的行业特点：毛利率较低，若要获得较高的净资产收益率，需要使用财务杠杆，以提高营业规模，带来利润的绝对额增加。

（三）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4.93 倍和 2.91 倍，有所下降，发行人所持有的中泰证券股票公允价值下降，同时受疫情、加大研发投入等因素影响，导致 EBITDA 下降。

综上所述，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发现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存在异常，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五节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本 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20 楚昌 01”偿债计划及其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承诺一致，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各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完成“20 楚昌 01”2022 年度付息事项。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变动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有效性分析及变动情况

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出具担保函，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二、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变动情况

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出具担保函，担保效力未发生改变。

发行人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付息日和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发行人设立了“20 楚昌 01”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确保专款专用。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发行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募集说明书 其他约定业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董事会议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职责。

第九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一、担保人基本信息

担保人名称	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法定代表人	王进力
注册资本	7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750,000 万元
担保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770765501Q
成立日期	2005 年 2 月 23 日
担保人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街道民主二路 75 号华中小龟山金融文化公园 13 栋
邮政编码	430071
所属行业	金融业
担保人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截至 2021 年末，担保人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150.46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9.83 亿元，净资产 79.09 亿元，在保余额 388.92 亿元，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 4.17 倍。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第十节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第十一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申港证券作为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 楚昌 0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申港证券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21 年，申港证券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披露格式的具体要求，申港证券向发行人进行了提示。

二、根据“20 楚昌 01”《募集说明书》之约定，申港证券监督发行人积极履行付息义务。

三、通过每月获取发行人出具的月度核查表、现场/非现场核查、网络查询、邮件/电话/微信沟通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报告期内，申港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出具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及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具时间	报告名称	内容概述
2021 年 6 月 28 日	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港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了 2020 年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对债券相关情况进行了披露。

2022 年 1 月 13 日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第一次）	披露了发行人新增陈启明、刘登攀为公司董事，选举胡双凯为公司副董事长，任命陈启明为公司总经理，免去胡双凯总经理职务。
-----------------	---	---

第十二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本次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本期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 2021 年 12 月，经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研究决定，新增陈启明、刘登攀为公司董事。经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选举胡双凯为公司副董事长，任命陈启明为公司总经理，免去胡双凯总经理职务。发行人未按时披露该事项，我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已提醒发行

人务必按照《管理办法》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